

文言词法概要

刘涛◎编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HUNAN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文言词法概要

刘涛◎编著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HEILONGJIA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言词法概要 / 刘涛编著. — 哈尔滨: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5686-0224-2

I. ①文… II. ①刘… III. ①古汉语—词法—研究
IV. ①H14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87401号

文言词法概要

WENYAN CIFA GAIYAO

刘涛 编著

责任编辑 张永生

出版发行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三道街36号

印 刷 哈尔滨市石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6.125

字 数 113千

版 次 2018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86-0224-2

定 价 18.00元

本书如有印装错误请与本社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在古代汉语实际教学过程中，笔者发现初学者对古代汉语词法知识所知甚少，往往套用现代汉语词法规律来解决古代汉语中所遇到的词法问题，遂萌发编著与古代汉语词法基础知识有关的书籍，以备初学者参看。

古代汉语词法，是指客观存在于古代汉语中的词的变化规律和变化形式、词在语法上的分类等。词类是根据词的语法功能和语法意义而分出的类别。划分词类是为了了解语言的组织规则，也就是为了理解词的语法意义和语法功能，分析语言的语法结构。

本书为文言词法概要，主要依据词在句法结构中与其他句法单位相互组合的能力和在语句中充当成分的能力，以及词类的共同语义特征，将古代汉语中的词分为名词、动词、形容词、数词、量词、代词、副词、叹词、介词、连词、语气词等。其中，根据词是否能独立充当句子成分将其划分为实词和虚词：能独立充当句子成分的叫作实词，包括名词、动词、形容词、数词、量词、代词、副词、叹词；不能独立充当句子成分，只有一定语法意义的为虚词，包括介词、连词、语气词。全

书共十一章，分别对各类词进行介绍，重点介绍各类实词的语法特点、语法功能、古今运用方面存在的异同，分析各类虚词中较为习见的个体虚词的实际功用。在研究过程中，侧重先秦词法的探究，所举例句以先秦文献为主，略有甲、金文献例句或秦汉以降作品中的范例。

在编著此书过程中，笔者努力吸收各家所长，总结以往古代汉语文言词法的研究成果。凡此皆已一一注明，可备有兴趣的读者参研。

目 录

第一章 名词	1
一、名词的种类	1
二、名词的语法特点	3
三、名词的语法功能	5
四、名词活用为动词的条件	8
五、名词活用为动词后的语法意义	12
六、名词用作状语	17
第二章 动词	22
一、动词的种类	22
二、动词的语法特点	26
三、动词的语法功能	28
四、动词的用法	31
第三章 形容词	35
一、形容词的类别	36
二、形容词的语法特点	37
三、形容词的语法功能	40

四、形容词活用为动词的条件	44
五、形容词活用为动词后的语法意义	46
第四章 数词	50
一、数词的种类	50
二、数词的语法功能	61
三、数词的活用	64
第五章 量词	67
一、量词的种类	67
二、量词的表示方法	69
第六章 代词	72
一、人称代词	72
二、指示代词	86
三、疑问代词	93
四、无定代词	100
五、辅助性代词	102
第七章 副词	107
一、范围副词	108
二、程度副词	115
三、时间副词	118
四、情态副词	120

五、否定副词	122
六、谦敬副词	127
第八章 叹词	130
第九章 连词	132
一、连词的类别	132
二、常见连词的用法	135
第十章 介词	148
一、古今汉语介词结构的差别	149
二、常见介词及其用法	151
第十一章 古代汉语语气词	163
一、古代汉语句首及句中语气词	163
二、古代汉语句尾语气词	170
三、语气词的连用	182
参考文献	185

第一章 名词

名词是表示人或事物的名称的词，包括人、事物、处所、方位等名称。

一、名词的种类

1. 普通名词：指表示具体事物名称的词，包括人体、物品、兵器、音乐、建筑物、农作物、疾病、地理、自然物、职官、动物等。例如：顶、首、凶、肘、颈、趾、簋、鼎、盂、匱、盘、席、兵、枪、戟、宫、商、角、征、羽、室、家、庙、堂、稷、禾、黍、稻、麦、耒、犁、疾、病、州、国、家、郡、天、地、日、月、水、火、土、山、川、风、云、雷、电、泽、宿、将、丞、侯、伯、人、牛、羊、马等。

2. 专有名词：指表示某事物独有名称的词，包括人名、国名、姓（氏）名、封号、地名、山水名、星宿名、朝代名、年号、书名等，属于实词。例如：盘庚、祭仲、商鞅、周、齐、秦、楚、蔡、吴、姬、姜、申、熊、郑丘、屈、季、孟尝君、长安君、召陵、姜里、梁、华不注、岳、衡、巫、汉、淮、泗、夏水、大火、

参宿、心宿、房宿、汉、唐、宋、顺治、康熙等。

3. 抽象名词：指表示抽象概念名称的词。例如：仁、义、礼、智、信、义、勇、忠、德、灾、祸、福等。

4. 时间名词：指表示时间名称的词。例如：日、月、晦、朔、春、秋、岁、辛丑、庚寅、甲午、旦、朝、午、晨、夕、暮、昏、日中、隅中、昃、人定、昧旦、孟陬、除、上元、花朝、中元、除夕等。

5. 方位名词：指表示方位名称的词。例如：内、外、上、下、左、右、东、西、南、北、西南、北东等。

(1) 夏，楚子使屈完如师。师退，次于召陵。（《左传·僖公四年》）

(2) 草木之无声，风挠之鸣；水之无声，风荡之鸣。（韩愈《送孟东野序》）

(3) 君若以德绥诸侯，谁敢不服？（《左传·僖公四年》）

(4) 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贰于己。（《左传·隐公元年》）

在这几个例句中，例（1）中的“夏”是时间名词，“楚”是国名，“子”是爵位名，“屈”是氏名，“完”是人名，“师”是军队，“召陵”是地名，都属于表事物的名词。例（2）中“草木”“风”“水”都是表事物的名词。例（3）中“君”和“诸侯”是表称谓的

名词，“德”是抽象名词。例（4）中“西”“北”是方位名词。

二、名词的语法特点

从词与词结合能力的角度来分析，名词有如下语法特点。

1. 一般名词可以由部分代词来限定。例如：

（1）从此道至吾军，不过二十里耳。（《史记·项羽本纪》）

（2）上帝临女，无貳尔心！（《诗经·大雅·大明》）

（3）帝曰：“汝后稷，播时百谷。”（《尚书·虞书·舜典》）

（4）姜氏何厌之有？（《左传·隐公元年》）

上述例句中，指示代词“此”限定了名词“道”，“时”限定了名词“百谷”；人称代词“吾”限定了名词“军”，“尔”限定了名词“心”；疑问代词“何”修饰了抽象名词“厌”。

2. 名词前可由形容词、其他名词来修饰限定，构成名词性短语，该名词做名词短语的中心语。例如：

（1）旷日粮竭，而弱燕不服，齐必距境以自强也。（《史记·淮阴侯列传》）

（2）而或长烟一空，皓月千里。（范仲淹《岳阳楼记》）

(3) 然得贤士与_レ共_レ国，以雪_レ先_レ王_レ之耻，孤之愿也。
(《战国策·燕策一》)

(4) 是周无_レ天_レ子_レ之德，而文、武无_レ与_レ成其王也。
(《战国策·秦策三》)

上例中，形容词“旷”“弱”“长”“皓”，修饰了名词“日”“燕”“烟”“月”；名词“先王”“天子”，修饰了名词“耻”“德”。

3. “有”“阿”可以做名词的词头。例如：

(1) 构木为巢以避_レ群害，而民悦之，使王天下，号曰有_レ巢_レ氏。(《韩非子·五蠹》)

(2) 施于有_レ政。(《论语·为政》)

(3) 东家有_レ贤女，自名秦罗敷。可怜体无比，阿_レ母为汝求。(《玉台新咏·孔雀东南飞》)

4. 名词前后均可由数词或数量词组修饰。例如：

(1) 于是为长安君约车_レ百_レ乘，质于齐，齐兵乃出。
(《战国策·赵策四》)

(2) 且_レ一_レ人之身而百_レ工之所为备，如必自为而后用之。(《孟子·滕文公上》)

5. 方位名词可与普通名词结合使用，构成表处所的名词性短语。例如：

(1) 君处_レ北_レ海，寡人处_レ南_レ海，唯是风马牛不相及也。(《左传·僖公四年》)

(2) 射其右，毙于_レ车_レ中。(《左传·成公二年》)

6. 名词可与介词搭配使用，构成介宾短语。例如：

(1) 赐我先君履：东至于海，西至于河，南至于穆陵，北至于无棣。（《左传·僖公四年》）

(2) 若之何其以病败君之大事也？（《左传·成公二年》）

7. 有些专有名词和方位名词可以当作一般名词来使用。例如：

(1) 家家自以为稷契，人人自以为皋陶。（扬雄《解嘲》）

(2) 是仆终已不得舒愤懣以晓左右。（司马迁《报任安书》）

例（1）中的“稷”“契”“皋陶”都是古代的人名，在这里不是真的说“稷”“契”“皋陶”这些人如何，而是指具有了这些人所具有的贤能品质的一类人。例（2）中的“左右”不是指左、右这两个方向，而是指对方左右的人，借此表示对对方的敬意。这样的专有名词、方位名词就应当作一般名词来看待。

须注意的是，一般情况下名词不受副词、助动词和介宾短语的修饰。

三、名词的语法功能

从词的语法功能的角度来分析，古代汉语名词是组成句子的重要词类之一。一般名词常用作句子的主语、宾语，还可以做定语、状语、补语等。

1. 名词做句子的主语。例如：

(1) 虢，虞之表也。（《左传·僖公五年》）

(2) 孟尝君客我。（《战国策·齐策四》）

上例中的名词“虢”“孟尝君”做句子的主语。

2. 名词做句子的宾语。例如：

(1) 以此攻城，何城不克！（《左传·僖公四年》）

(2) 从台上弹人，而观其辟丸也。（《左传·宣公二年》）

(3) 楚国方城以为城，汉水以为池。（《左传·僖公四年》）

(4) 郤克伤于矢。（《左传·成公二年》）

例（1）（2）中的名词“城”“人”“丸”，分别做动词“攻”“弹”“辟”的宾语；例（3）（4）中的名词“方城”“汉水”“矢”分别做介词“以”“于”的宾语。

3. 名词做中心语的定语。例如：

(1) 师之耳目，在吾旗鼓，进退从之。（《左传·成公二年》）

(2) 孟尝君为相数十年，无纤介之祸者，冯谖之计也。（《战国策·齐策四》）

例句中的“师”“冯谖”，分别做“耳目”“计”的定语。

古代汉语名词用作句子的主语、宾语、定语，同现代汉语的用法一致，但古代汉语名词用作状语同现代汉

语相比差别较大。

4. 名词做中心语的状态语。例如：

(1) 射之，豕人立而啼。(《左传·庄公八年》)

(2) 夫山居而谷汲者，媵腊而相遗以水。(《韩非子·五蠹》)

(3) (韩厥) 故中御而从齐侯。(《左传·成公二年》)

(4) 明日，子路行以告。(《论语·微子》)

例(1)中，“人”指“像人一样地站立”，在句中做谓语“立而啼”的状态语，表示主语具有某种行为方式。例(2)中，“山居”指“在山上居住”，“谷汲”指在山谷中打水；名词“山”“谷”表示动作、行为的具体地点，做“居”“汲”的状态语。在现代汉语中，这样的普通名词是不可以直接用作状态语的，普通名词必须与介词构成介宾短语后方可做状态语。例(3)中，方位名词“中”直接用作状态语，修饰、限定谓语动词“御”。方位名词在现代汉语中也不可以单独做状态语，至少应构成方位短语才可以做状态语。(以上用法将在后文中详细分述。)例(4)中的时间名词“明日”做状态语。在现代汉语中，时间名词仍常用作句子的状态语。

5. 名词做中心语的补语。例如：

(1) 见灵辄饿，问其病。曰：“不食三日矣。”(《左传·宣公二年》)

(2) 筑室于场，独居三年。(《孟子·滕文公上》)

例(1)中,名词“三日”做谓语“食”的补语;例(2)中,“三年”做谓语动词“居”的补语,表示动作、行为延续的时间长短。时间名词的这类用法往往是表示一定的时间范围。

6. 名词做句子的谓语。名词还可以用作句子的谓语,构成名词谓语句或动词谓语句。名词谓语句是指以名词或名词短语做谓语的句子。例如:

(1) 臣之所好者,道也。(《庄子·养生主》)

(2) 南冥者,天池也。(《庄子·逍遥游》)

例(1)(2)中的名词“道”与“天池”直接做谓语,这类句子属于判断句。在现代汉语中,除了表示天气、日期的句子还保留此种用法外,其他判断句中要有判断动词。

名词构成的动词谓语句,是指名词活用为动词后做句子的谓语。例如:

(3) 今京不度,非制也。(《左传·隐公元年》)

此例中的“度”受副词“不”的限制,而名词是不受副词修饰的,因此,“度”在这句话中就临时具有了动词的语法特点。在古代汉语中,常把类似这样的名词看作活用为动词,做句子的谓语。

四、名词活用为动词的条件

名词依据一定的语法条件活用为动词,则这些语法

条件在一定程度上也就成为判定名词是否活用的依据。词与词的组合，可以反映词在语法上的结合关系。如副词“相”“不”等可以修饰动词，一般情况下不能修饰名词，但它们所修饰的词如果是名词，那么这个名词就要被看作活用为动词。这就确定了名词在句子或短语中的实际语法作用，也使名词本身的意义发生了变化。

1. 副词修饰名词，该名词活用作动词。例如：

(1) 泽不陂，川不梁。（《国语·周语中》）

(2) 婉贞独戚然曰：“小敌去，大敌来矣。设以炮至，吾村不齏粉乎？”（《清稗类钞·冯婉贞》）

(3) 投之一骨，轻起相牙者，何则？（《战国策·秦策三》）

例（1）中，“陂”“梁”活用为动词，指“筑堤坝”“建桥梁”；例（2）中，“齏粉”是指“成为齏粉”；例（3）中，“牙”是指“用牙咬”。

2. 名词用在助动词“可”“欲”“能”等之后，该名词活用作动词。例如：

(1) 寡人欲相甘茂，可乎？（《史记·樗里子甘茂列传》）

(2) 夫物不产于秦，可宝者多。（李斯《谏逐客书》）

(3) 假舟楫者，非能水也，而绝江河。（《荀子·劝学》）

助动词一般只修饰动词，而例句中的“相”“宝”